

证券代码：831209

证券简称：鑫安利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郑州高新区总部企业基地59号楼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耀党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廖敏、周宛飞、秦士晓、赵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山东鑫安利中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2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